

# 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汇总）2016 年度部门决算

## 一、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汇总）概况

### （一）主要职能

根据绍兴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绍市编〔2011〕13号），设立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挂绍兴市中小企业局牌子。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是主管调节全市近期国民经济运行、推进工业和信息化的市政府工作部门，其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经济运行调节和信息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我市相关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实施工业和信息化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制定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规划和行业规范，指导、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2. 监测分析全市经济运行态势，进行预测预警、信息引导，调节经济日常运行；拟订并组织实施近期经济运行调控目标、政策和措施，监测调控政策执行效果，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建议；负责工业、信息化应急管理和产业安全有关工作。

3. 负责推进工业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拟订培育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的相关政策和发展规划，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优化全市工业、信息产业布局，推动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的发展，指导产业转型升级，制定并组织实施产业结构调整实施方案，牵头提出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使用的重点领域和方向；按照分工承担全市工业、信息产业园区的有关工作，协调推进工业园区、块状经济和产业集群发展，组织培育区域品牌。

4. 负责全市工业和信息产业投资管理工作，拟订产业投资规模和结构调控目标、政策及措施；申报、核准、备案企业技术改造（含利用外资）项目；负责国家、省和市财政有关专项资金项目的申报、组织实施和督查工作；承担技改投资项目进口和国产相关设备抵免税初审上报工作；监督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招投标活动；参与制定投资体制改革方案。

5. 指导企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提出相关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国家、省和市有关重大技术攻关项目；推进企业技术创新体系和能力建设，培育企业技术中心，组织实施重大装备国产化和重大技术装备、应对技术壁垒专项；推动企业技术引进、新产品开发和高新技术产业化，组织协调相关的产学研合作创新，参与指导企业知识产权工作。

6. 负责建立煤电油运等要素保障机制；监测煤炭运行态势和市场状况，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保障政策和措施，

负责煤炭经营企业资质审核的上报和煤炭运行秩序的管理，负责煤炭应急储备的管理；负责制定成品油生产、供应、储备年度计划并组织考核和检查，负责协调成品油市场供应调度，组织推广清洁油品的生产和使用；组织重点物资的储备、紧急调运和综合运输协调工作，负责协调全市春运工作。

7. 负责全市电力运行管理，协调电力供需、电网运行中的有关问题；负责全市电力电量综合平衡和电力年度计划编制及管理，监督指导电力调度；负责电力需求侧管理和有序用电，指导节约用电，牵头处置大面积停电事件的调查工作，协调应急过程中的重大问题；按照权限和分工，上报资源综合利用和新能源发电项目；负责热电联产、集中供热的改造建设项目；指导新农村电气化建设；参与全市电力重大建设项目的相关工作。

8. 负责全市节能降耗和资源综合利用的综合协调工作，指导工业循环经济、清洁生产、新能源推广应用工作，拟订相关的专项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协调项目示范；负责全市资源综合利用认定的上报和监督管理；负责对高耗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节能审查和节能产品认定核准的上报；负责能源利用监察（监测）和执法工作；指导新型墙体材料改革发展工作。

9. 牵头协调指导工业和信息化企业发展生产性服务业工作，研究提出相关政策措施，推进制造业和服务业融合发展，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功能区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指导企业积极发展科技服务业、现代物流业、国际贸易、文

化创意产业和售后服务业等，指导总部经济、楼宇经济发展。

10. 指导工业和信息化企业市场拓展和合作交流，协调和指导工业和信息化引进内资工作；开展工业、信息化的对外合作交流；参与开展区域产业协作。

11. 负责工业和信息化行业管理工作，提出工业和信息化行业规划和相关政策，协调工业和信息化行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承担产业信息发布和相关行业准入许可事项；推进工业和信息化行业淘汰落后生产能力工作；管理和指导相关行业协会工作；负责市级医药储备管理工作；协调全市茧丝绸工作。

12. 指导各种经济成分的工业信息化企业，规范企业行为规则；制定并组织实施培育发展大企业大集团、行业龙头企业的政策、措施；组织协调企业治乱减负工作；指导企业管理创新和现代企业制度建设；组织实施企业经营管理提升工程，推进企业管理咨询资质认定。

13. 统筹推进全市信息化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相关的政策，协调全市信息化建设中的重大问题；负责信息化建设的市场监管和服务能力建设；指导协调电子政务发展，推动电子商务和社会经济各领域的信息化应用。

14. 按照规定权限，负责信息安全管理，协调信息安全和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指导督促政府部门、重点行业重要信息系统与基础信息网络开展安全保障工作，监督管理网络安全技术的应用（除计算机病毒防治外），协调处理网络与信息安全事故。

15. 按照规定权限，负责全市信息网络设施建设，制定相关的规划并协调管理，组织推进通信网、广播电视网和计算机网等“多网”融合发展；指导推进全市政务和社会公共服务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工作。

16. 负责国防科技工业的综合协调和管理。组织协调、督促检查国家、省下达的国防科技工业高新工程、专项计划和军品科研、生产任务的实施，并提供保障服务；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审核的上报，承担相关的保密资格审查认证的上报，监督管理军品市场；组织指导民用部门军品配套工作，实施军民两用技术双向转移和产业化，指导军民结合产业基地发展工作；负责民爆器材行业管理和生产经销环节的安全监管工作。

17. 综合协调和指导服务中小企业发展，提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协调解决重大问题；指导中小企业创业创新发展；指导和推进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投融资服务体系建设和监管中小企业融资性担保业务；指导促进中小企业产权交易与流转、合作交流和市场拓展；负责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国家、省和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担保及再担保资金的申报、组织实施和稽查工作。

18.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绍兴市信息化推进服务中心、绍兴市发展新型墙体材料办公室、绍兴市能源监察中心、绍兴市

中小企业促进中心和绍兴市越商发展研究中心决算。

## **二、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6 年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 **三、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汇总）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总体情况**

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汇总）2016 年度收入决算 3,709.8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029.25 万元，占总收入 81.65%。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2,968.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724.6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243.93 万元），占总收入 80.02%；事业单位专户资金 0 万元，占总收入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3.58 万元，占总收入 0.1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其他收入 57.06 万元，占总收入 1.5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总收入 0%。上年结转收入 680.63 万元，占总收入 18.35%。

### **（二）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汇总）2016 年度支出决算 3,024.49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37.68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10.26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04.60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5.30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64.99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0.0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59.96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1.7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565.86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232.53 万元，项目支出 1,226.1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3. 按支出资金性质分类，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24.6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43.93 万元，其他各类支出 55.87 万元。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预决算变化情况**

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汇总）单位 2016 年年初预算为 1,625.30 万元，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724.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7.64%, 主要是因为上年度结转的省补资金和本年度追加的项目资金、人员经费、日常办公经费的增加。

####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37.68 万元,占 67.45%; 教育（类）支出 10.26 万元,占 0.38%; 科学技术（类）支出 103.40 万元,占 3.7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40.63 万元,占 8.83%; 节能环保（类）支出 164.99 万元,占 6.05%、农林水（类）支出 10 万元,占 0.37%、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316.03 万元,占 11.60%、住房保障（类）支出 41.70 万元,占 1.53%。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信息事务（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116.22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99.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75%,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绍兴市信息化推进服务中心日常办公经费的剩余。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805.00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965.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91%,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本级日常办公费和人员经费的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397.23万元，2016年决算为725.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2.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本级专项经费的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3.95万元，2016年决算为3.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一般公共服务（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42.95万元，2016年决算为42.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10.40万元，2016年决算为10.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绍兴市能源监察中心2016年度培训人次的减少。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00万元，2016年决算为103.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4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本级2016年度新增的2016年人才开发专项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6年年初

预算为 0.00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1.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本级 2016 年度追加的离休人员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209.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937.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财政局要求，经信委本级及委所属事业单位绍兴市信息化推进服务中心、绍兴市中小企业促进中心和绍兴市能源监察中心的社会保障缴费中的基本养老保险费调整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30.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06.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财政局要求，经信委本级及委所属事业单位绍兴市信息化推进服务中心、绍兴市中小企业促进中心和绍兴市能源监察中心的社会保障缴费中的职业年金调整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155.51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164.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10%，决算数大于预

算数的主要原因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本级 2016 年度追加的上年结转的第二产业扶持资金--2014 年度淘汰落后产能奖励工作经费专项资金。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1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本级 2016 年度追加的 2016 年市级部门（单位）社区共建资金和 2016 年市级部门结对帮扶资金。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工业信息产业支持（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69.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78.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本级 2016 年度结转上年的省补 2015 年省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节能资金。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75.15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246.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27.6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本级 2016 年度结转上年的 2015 年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专项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15.63万元，2016年决算为37.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38.5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本级和委所属事业单位绍兴市中小企业促进中心、绍兴市信息化推进服务中心住房公积金调整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06万元，2016年决算为0.0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6.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委所属事业单位绍兴市中小企业促进中心、绍兴市信息化推进服务中心提租补贴支付人次数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3.20万元，2016年决算为4.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6.5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本级和委所属事业单位绍兴市中小企业促进中心、绍兴市信息化推进服务中心购房补贴调整增加。

## 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汇总）单位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512.2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04.0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

位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08.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四）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179.31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243.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0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增加。

#### **（五）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外事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16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决算 13.0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25.39 %。主要用于市经信委本级机关人员的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出国（境）人员减少。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4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2016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 6.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0.45%。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往来单位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接待批次的增加。

其中，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 37 批次，418 人次，共 6.13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 0.0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6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13.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59.2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31 万元，主要用于市经信委本级及委所属单位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16 年度，本级及委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的用车量减少。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 年度,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委本级、所属绍兴市信息化推进服务中心、绍兴市能源监察中心、绍兴市中小企业促进中心、绍兴市越商发展研究中心等 1 家行政单位以及所属 4 家事业单位、绍兴市发展新型墙体材料办公室等 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8.48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34.93 万元,增长 24.33%,主要原因是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本级办公费、邮电费等日常办公经费支出增加。

##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6 年度,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本级及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51.4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8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41.5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绍兴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 4. 部门预算绩效情况。

2016 年度市经信委本级及下属单位 5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 334.00 万元，实际支出 333.55 万元。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基本达到了预算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优秀。根据财政部门规定，四只由本单位委托中介组织评价，一只自评。一是“产业转型升级工作经费”项目，该项目加快转型升级步伐，主要体现在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规上增加值 551.10 亿元，同比增长 8.70%。重抓低端整治提升，全市累计关停整治印染企业 107 家、化工企业 102 家，分别占企业总数的 31.80%和 34.10%。重抓精准高效服务，制定出台“降成本 25 条”政策，全面落实市级减负政策 47 项具体条款，累计为企业减负 58.10 亿元。二是“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项目，该项目开展进镇入企送服务活动 30 场次，挂牌上市相关知识辅导培训 159 家，帮助服务 159 家企业挂牌，涉企政策上传更新 489 条，辅导企业 54 个，建立小微企业数据库 43377 家，共配合 93 家企业做好“中国质造浙江好产品”工作。三是“新型墙体材料质量抽检费”项目，该项目抽查了辖区内的新墙材企业 31 家 41 批次，主要涵盖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 3 批次、陶粒加气混凝土砌块 1 批次、混凝土普通砖 14 批次、非承重混凝土空心砖 20 批次、烧结多孔砖 3 批次，其中越城区 5 批次、柯桥区 9 批次、上虞区 7 批次、诸暨 11 批次、嵊州 6 批次、



新昌 3 批次。2016 年检测的 41 批次均为合格。四是“专项能源监察经费”项目，该项目完成 25 家重点用能企业年度监察（测）、检查、审核。2016 年全市实际监察工业企业 60 家，监察非工单位 6 家，超额完成任务。五是“《企业家》杂志”项目，该项目会同绍兴日报社共同举办《企业家》杂志，宣传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和相关政策精神，解读经济形势，交流创业、创新经验，引导企业转型升级和资本运作，展现企业和企业家风采。全年出版六期、两个月一期。分发范围省企联、省企业家协会、各地市企业家协会、全市（县、区）企业和企业家、副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市企业家联合会、企业家协会会员。

其中，主要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达到了预算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优秀。

1. “产业转型升级工作经费”项目预算安排 100.00 万元，实际支出 100.00 万元。经评价（自评），该项目依据是根据绍兴市人民政府关于培育十大重点产品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的实施意见精神和 2016 年预算计划安排，项目实施管理制度根据绍市财预[2016]4 号 2016 年市级部门预算批复表批复和绍市财绩效[2017]3 号实施，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促进促进工业转型升级、淘汰落后产能、禁止化学武器履约管理、民爆行业管理、工艺美术管理、政府职能转移、企业减负和非公企业廉政文化创建等，完成绩效情况

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优秀。2016年，全市经信系统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八八战略”和市委、市政府“建设生态绍兴、共享品质生活”战略目标，坚持以生态文明建设为统领，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导向，以工业强市建设为主题，全力打好转型升级组合拳，有力推动了工业经济的平稳健康发展。全市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1678.60亿元，同比增长4.70%；完成规上工业产值10036.00亿元，同比增长3.20%；完成工业投资1300.80亿元，同比增长3.90%；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同比下降6.50%。重点体现在：1. 重抓产业创新跃升。一是推进产业提升。2016年，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实现规上增加值551.10亿元，同比增长8.70%。二是推进智能制造。全市累计推广应用工业机器人1268台。三是推进协同创新，积极倡导“设计+制造”协作模式，组建成立市工业设计协会，举办第三届工业设计大赛、工业设计“红星奖”论坛和工业设计周活动，促进产业设计化、设计产业化。2. 重抓低端整治提升。一是全力推进印染化工产业集聚升级。按照“绿色高端、世界领先”的目标，创造性地制订出台史上最严的印染行业“三标准一要求”（即印染行业落后产能淘汰标准、先进工艺技术标准、绿色标杆示范企业标准和环保规范要求），全市累计关停整治印染企业107家、化工企业102家，分别占企业总数的31.80%和

34.10%。二是大力推进“低小散”块状行业整治提升。全市累计整治提升低小散企业（作坊）2671家，淘汰330家企业的落后产能；绍兴市连续四年被评为全省“腾笼换鸟”先进市。三是扎实推进工业园区污染治理。牵头实施工业园区集中整治提升行动计划，对全市82个工业园区实施污染专项整治和生态化改造，开展小微企业园、小微企业集聚点和标准厂房建设存在问题大排查大整治行动，促进园区整合提升；累计排查问题1592个，完成整改1584个，完成率99.50%。

3. 重抓精准高效服务。一是减轻企业负担。组织开展企业减负“春风”行动，制定出台“降成本25条”政策，开展减负政策落实情况督查，举办惠企政策解读会，印发《减负政策汇编》等，全面落实市级减负政策47项具体条款，累计为企业减负110.6亿元。

####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单位专户资金：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转下年：是指预算单位本年底前的收入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度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结转资金，以及本年底前收支相抵后 盈余或亏损的结余资金，其中包括当年事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用于核算当年应交所得税和提取事业基金、专用基金的分配情况和结果。

9.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是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商贸事务方面的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信息事务（项）：指反映国家信息中心和地方各级政府信息中心的支出。

17.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科技条件与服务方面的支出。

18.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支出（款）培训支出（项）：指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19. 节能环保支出（类）能源节约利用（款）能源节约利用（项）：指反映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2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21.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工业信息产业支持（项）：指反映支持工业信息产业发展的支出。

22. 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2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26.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支出（款）其他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项）：指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支出。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社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